北京市朝阳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 2019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主要对以下内容进行综述:

- 1. 主动公开情况。按照信息公开条例第二十条、第二十一条要求,我局通过北京朝阳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专栏,主动公开机关职能、领导介绍、机构信息、机构设置、办公地址、办公时间、联系方式、专项规划及相关政策、财政预决算、监督举报方式等内容,并按照相关要求主动公开工作动态信息 123 条。
- 2.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依照国办 60 号通知要求,我局及时接受依申请公开件,按照主要领导批示、主管领导具体牵头、承办科室具体负责、专人答复的工作流程开展相关工作。2019年,共收到依申请公开件 3 件,其中主动公开 1 件、依申请公开 1 件、无法提供(政府信息不存在) 1 件,均按照相关流程按时依法依规进行答复。
- 3. 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、标准化管理情况。制定完善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公文公开属性源头管理机制、政府信息保密审查机制、政务公开工作协调机制,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、格式规范,按要求定期发布信息。
- 4.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定期维护更新信息公开 专栏维护内容,定期发布相关工作动态信息,积极回应社会 热点关切问题。对本单位信息公开场地内的公示栏定期检查 更新。
 - 5.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。局主要领导

通过专题会、局长办公会定期听取信息公开工作汇报。通过党组会、局长办公会、全体学习会、节前教育会等会议,传达学习信息公开相关条例、规定及信息公开工作要点,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流程、工作方式方法等内容的培训教育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 制作数量	本年新 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规范性文件	0	0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
行政许可	0	0	0							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
行政处罚	4	0	4							
行政强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					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							
	第二十条第(九)项						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							
政府集中采购	49	749. 0659						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 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					
		自然人	商业 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总计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3	0	0	0	0	0	3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	(一) 子	以公开	2	0	0	0	0	0	2
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	0	0	0	0	0	0	0
	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 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开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度办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 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1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 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 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 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 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 息	0	0	0	0	0	0	0
	(六)其	L 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总计			0	0	0	0	0	3
四、组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	结	其	NZ.			未经组	夏议直排	妾起诉			复	议后起	诉	
^结 果	年 果	八 他	治未		结	结	其	尚		结	结	其	尚	
维	米	结	申	总计	果	果	他	未	总	果	果	他	未	总
^维 持	正	果	结结		维	纠	结	审	计	维	纠	结	审	计
14	Ш.	木	妇		持	正	果	结		持	正	果	结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目前,存在的不足:一是制度体系建设不够完善;二是公开形式、内容相对单一。下一步,我办将从以下几方面改进:

- 1. 加强制度体系建设。深化相关配套制度建立,进一步 优化门户网站,完善部门信息,以政府信息公开促进依法行 政向纵深发展。
- 2. 深化信息公开内容。按照相关要求,结合我办工作实际,把保障制度落实到位,同时,增加不同种类的公开形式,不断丰富公开内容。
- 3. 加大信息公开力度。积极做好调研和分析,聚焦热点难点问题,高度重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相关政府信息的公开工作,并在不违反保密相关规定的前提下,尽量满足群众需要,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,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登录"朝阳区政府门

户网站("北京·朝阳") http://www.bjchy.gov.cn/——政府信息公开栏目——政府信息公开年报"下载查阅。